



战前新马文学 所反映的华工生活

杨松年

新加坡全国职总奋斗报

战前新马文学 所反映的华工生活

杨松年

新加坡全国职总奋斗报

战前新马文学所反映的早期华工生活

杨松年

新加坡全国职工总会奋斗报出版

Published by
Fern Toh Pau,
Singapore National Trades Union Congress,
Shenton Way
Singapore 0106.

Printed by Tiger Litho Offsetprinting

1986年8月

定价：六元

战前新马文学 所反映的华工生活

第一章	绪论	3
第二章	南来星马的华工	19
第三章	战前新马文学作品所反映的华工生活	59
第四章	战前新马文学对华工生活的看法	137
第五章	结语	163

第一章

绪 论

1 • 战前新马华人民口增长的情况

中国和马来亚接触，有记载可考的，始於梁代。当时处在吉兰州地区的丹丹国，已遣使入贡中国①。在那时候，马来亚的一些地方，东西商业交易颇盛，可是没有华人移民的记载。唐以后，华人才开始移居南洋。元汪大渊《岛夷志略》龙牙门条曾提及，处於今新加坡地区的龙牙门，时“男女兼中国人居之”②。十七世纪以后，马来亚的华人移民显著增加。张燮《东西洋考》尝记吉兰丹当时的情形云：“华人流寓甚多，趾相踵也。”③ 1613年葡萄牙人伊里特所绘马六甲城市图中有“中国村”和“漳州门”两个地名，可知马六甲华人居民已有一定的数目。1641年荷兰人攻陷马六甲，当时一名官员旭登（*Justus Schouten*）在一份报告书中说：“华人店主，工匠及农夫，约三、四百人，可随他们自己的方便，准居于城内。”④ 1678年另一位荷兰官员蒲脱（*Balthasar Bort*）的报告书也提及马六甲市区华人居民数字：华人男一百二十七、女一百四十、童一百五十九，男奴九十三、女奴一百三十七、童奴六十；合计七百一十六名，分住瓦屋八十一间、亚答屋五十一所⑤。到1750年马六甲华人增至2,161人，占该地区人口百分之二十二强。莱特（*Francis Light*）於开辟槟榔屿之前，岛上已有华人居住，两个月后他在致给友人一封的信中即曾表示：“我们的居民，增加得很快——就是米利亚人（*Chouliavs* 即吉宁人）、华人及基督教徒。”⑥其后，又再表示：“华人是我们居民中最有价值的部分，男男女女人口约占三千人。”⑦荷兰人统治马六甲，借马六甲港口勒索通过马六甲海峡的船只，使得马六甲商业萎缩，不少华人移民逃往迅速发展的槟榔屿，造成槟榔屿华人人口骤增。在1818年，华人人口已增至7,858人，至1860年，更增至28,018人⑧。1876年郭嵩焘出使英国，路经槟榔屿时，其副使刘锡鸿在《英轺日记》中即载：“居民六万一千七百九十七名，华产实十之七八焉。”⑨ 1881年马建忠赴印度

，途经槟榔屿，亦提及：“此间华商侨寓者约八万人，闽商为首，广帮次之。”^⑩

新加坡在 1819 年开辟后，也迅速发展，特别是华人人口。在莱佛士（Sir Stamford Raffles）於 1819 年 6 月 11 日所写的一封信中就表示：“我的殖民地很快便繁盛起来。我们开辟不到四个月，容纳的人口，已超过五千人——大部分为华人，而且数目逐日增加。”^⑪ 1820 年新加坡官员法夸尔致莱佛士的报告中提出：“在对岸的沼泽地带，今日几乎盖满了华人的房屋。”^⑫ 据布拉德尔（T. Bradde11）的估计，1821 年新加坡人口总数为 4,727 人，华人有 1,159 人；1823 年人口总数为 10,683 人，华人有 3,317 人；至 1840 年，人口总数为 35,389 人，华人有 17,004 人。到了 1881 年，华人人口已达八万人^⑬。李钟璂《新加坡风土记》云：“华人住坡户口最难详确。查光绪七年（1881 年）英人所刊户口册云：福建男女二万四千九百八十一人，广州一万四千八百五十三人，潮州二万二千六百四十四人，嘉应州六千一百七十人，琼州八千三百一十九人，三州府生长之华人九千五百二十七人，不列籍之华人二百七十二名，统计八万六千六十六人。”^⑭

新加坡、槟榔屿与马六甲於 1826 年合为海峡殖民地后，三个地区的发展很快，华人人口也急剧增加，其情形由下表可见^⑮：

	新加坡	槟榔屿	马六甲
1860	50,043	36,222	10,039
1871	54,572	36,561	13,482
1881	86,766	67,854	19,741
1891	121,908	86,988	18,160

华人到马来亚各土邦，主要是从事开采锡矿的工作。据英国官员韩德逊的报告：1871年雪兰莪的华籍矿工已达一万二千人^⑯。1882年罗尔爵士的报告也指出：吡叻太平有华籍矿工五万人^⑰。而自1880年至1890年间，就有二十二万名华工涌向吡叻。

二十世纪初期，新马各地区华人人口的增长趋势尤为迅速。新加坡华人人口在1891年为121,908人，1901年增至164,680人，1911年增至219,577人，1921年增至317,151人，1931年增至418,640人，1941年增至599,659人，已超过50万人。槟榔屿由1891年的86,988人，增至1901年的97,471人，1911年增至111,738人，1921年增至135,288人，1931年增至176,518人，1941年更达至230,679人；马六甲的进展较慢，但数目也是在增长中，由1891年的18,160人，增至1901年的19,468人，1911年的36,094人，1921年增至45,768人，1931年增至65,179人，1941年增至92,125人，接近十万人^⑱。马来亚各土邦的情形也是如此。以雪兰莪、森美兰、彭亨、吡叻而言，1911年的华族人口为433,244人，至1939年，增至953,971人，玻璃市、吉兰丹、丁加奴、吉打等四州的华族人口，在1911年为49,386人，至1939年增至151,733人；柔佛的华族人口在1934年为209,167人，至1939年，增至296,011人^⑲。

2 • 战前华人南来新马的原因

中国的海上贸易和交通，是有悠久的历史的。在汉代，中国的商船曾从广东的徐闻、合浦等地出发到苏门答腊（都元国）、缅甸（邑卢没国、湛离国、夫甘都卢国）、印度（黄支国）、斯里兰卡

(已程不国)的海岸^㉚。晋代和尚法显西去求经，回途走海路，从狮子国(斯里兰卡)经爪哇回中国。其后海上贸易交通，持续不断。但华族移居南洋，於十六世纪以后，有迅速增长之势，实有其原因：

(1) 经济原因：

中国以农立国，工业经济，也是以手工业为主要基础。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农村经济日趋衰落。从1873年到1933年的60年内，中国耕地面积(不包括东北)只增加了百分之一，但在同一时期的农村人口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以上^㉛。耕地面积的增长赶不上农村人口的增加，促使农村人口的失业，农村经济的艰难。而且清代的地租杂税十分苛重，地租率一般是在百分之五十以上，佃户每岁所入，难敷一口之食^㉜，於是造成内地农民离乡成为流离迁徙的流民。闽粤一带的人民，更苦不堪言。这里山地多，可耕地少，已耕地只占全省土地面积的百分之一，而人口密度又高。土地的压力已压得农民喘不过气来。更严重的是已耕地多数是掌握在少数人的手里，大多数农民並不拥有自己的土地，例如广州和广西的浔州地区，地主占有总耕地面积达百分之八十以上，多数农民沦为佃户^㉝。这种压力，促使他们不得不离乡背井，另寻生计。

同时，干旱、饥馑等天然灾害也困扰着闽粤一带的居民。据陈达叙述：“福建省(从1369年到1615年)246年间发生29次旱灾，即每8.5年发生一次；广东省(从1369年到1596年)227年中发生旱灾8次，即每28.4年发生一次。”^㉞又云：“至於饥馑，……福建省(从1416年到1635年)219年中发生了20次，即每11年发生一次；广东省(从1390年到1626年)236年中发生了18次，即每13.1年发生一次。”^㉟在这种情况下，人民会有“逝将去女，适彼乐土”^㉛的反应，是很自然的。

外国制造品的入口，也严重地影响到中国以手工业为基础的民族工业。由於经不住机器的竞争，工业濒临破产，居民赤贫如洗，也引起他们另谋出路的决心。

1934年9月至1935年4月，中国太平洋学会曾对闽南、粤东的十个县进行实地调查，根据对所访问的905个家庭分析，得出当时华人出国的原因如下②：

出国原因	户数	百分比
经济压迫	633	69.95
南洋的关系	176	19.45
天灾	31	3.43
企业事业的发展	26	2.87
行为不检	17	1.88
地面的不靖	7	0.77
家庭不睦	7	0.77
其他	8	0.88
总计	905	100

可见经济的原因是促使闽粤华人大量出洋的主因。

同时，欧洲国家在工业革命后的殖民事业，大量开放殖民地的天然物资，也是促使华人南来的另一个重要的经济因素。就以锡矿来说，十九世纪末叶以前，马来亚锡矿差不多全是由华人经营，嗣后英人才注入资本，1930年后控制了马来亚锡矿的大部分产量，但矿场工人仍多是华人。橡胶业也是如此，十九世纪末叶还是操纵在华人手中，嗣后英人资本即加收购，占有马来亚橡胶种植总面积的大部分②。

不论是锡矿的开采或是树胶园的种植，都需要大量的劳工，这就是吸收华人大量南来的另一个经济因素。

(2) 政治原因：

明代以来，闽广沿海一带，极不安定。倭寇的骚扰，已使民心不安。由於郑成功军与清廷的对抗，清人为断绝雄踞台湾的郑成功军的供应线，采用黄梧“平海五策”中之“迁界”建议，“若从山东、江、浙、闽、粤沿海居民，尽徙入内地，设立边界，布置防守，不攻自灭也。”^{②9}令下之后，民生惨遭摧残。“福建、浙江、广东、南京（江南）四省近海处各移内地三十里，下令即日，挈妻负子载道路，处其居室，放火焚烧，片石不留，民死过半，枕籍道深。即一、二能至内地者，俱无儋石之粮，饿殍已在目前。如福清二十八里，只剩八里。长乐二十四都，只剩四都。火焚二个月，惨不可言。兴、泉、漳三府尤甚。”^{③0}

迁界的结果，也使农田千万亩成为抛荒。以广东省来说，“广州、惠州、潮州、肇庆、高州、雷州、廉州等七府所属二十七州县二十卫所沿海迁界並海岛港州田地共三万一千六百九十二顷零，内原迁抛荒田地二万八千一百九十二顷零，额外老荒地三千五百顷零。”^{③1}以福建省来说，“福州、兴化、泉州、漳州等四府，福宁一州所属十九州县原迁界外田地共二万五千九百四顷零，自康熙二十年展界至二十二年已经垦复四千八百八十六顷零，尚余未垦田地二万一千一十八顷零，并额外老荒七百顷零，共二万一千七百一十八顷零”。^{③2}

在这种情形下，民心思迁，理所当然。

十九世纪中期以后，中国发生连串的对外与对内的战争，如鸦片战争，英法联军之役，太平天国之乱等等，更使民不聊生，反抗清廷失败的，为恐拘捕，也有逃往海外求生者。民国以后，军阀跋扈，土匪此出彼长，更使地方不靖，民心慌乱，於是为逃避地方乱

事，或者因参与反政府抗战，不能在中国立足，而逃避逮捕的，皆相向外移民。所以在中国太平洋学会所做的调查中，就有三十多户是因行为不检或因地方不靖而出国移居的^⑬。

当然，十九世纪华人大量南移，也和清政府的政策有关。清政府原本是实施海禁政策的，《大清律》第225条规令：“一切官员及军民人等，如有私自出海经商，或移外海洋岛者，应照交通反叛处斩立决。”但是，在1860年英法联军攻陷北京与清政府所签订的“北京条约”中，清政府就接受准许华人赴英法殖民地或外洋做工。海禁既除，自然使得华人更无后顾之忧，放心南来。

英国殖民地政府的政策也是造成华人南来的重大因素。莱特就看到华人对其开拓事业有巨大的帮助，並为华族人口的迅速增长感到高兴。他曾表示：“华人是我们居民中最有价值的部分，男女儿童人口约占三千人。操握木匠、泥水匠、金属匠各业、兼为商人、店员与垦植者。他们雇用小舟，冒险至周环的地方做生意。他们是唯一东方的民族，所以政府並不必拨出费用或做特别的努力，或可从华人方面增加收入。他们对我们具有一种有价值的利益。”^⑭莱佛士的态度也是一样，他在市区的设计和地区的分配上，就特别注意照顾华人。他曾对有关的委员会作出以下的指示：“委员诸君应直接注意当地人士地区适当的分配，无疑的，對於华人尤须先作郑重考虑。根据华人经已居留的数目，以及这地方對於这个勤勉的民族更具有特别吸引的能力起见，我们或可假定他们已经成为这个社会最大的部分。因此在新加坡河的西南全部，应分配作他们居住的地方。在某种条件之内，可准许他们占据新加坡河西南岸的土地，即在拟建筑的大桥以上。又由大桥沿主要街道而下至现在的华人村，以及向南的小海口西岸，倘若未被人占据者，可供华人享用。这些地方可给华人许多有益的贡献。”^⑮海峡殖民地政府的欢迎华人政策，自然是一股吸引华人南来的力量。

(3) 其他因素：

除了上述的经济与政治因素之外，其他因素还有：

(I) 南洋宗乡亲戚提携的关系。

华人宗乡观念极浓，南洋宗亲事业若有需要，亦常召引家乡的亲人参与，而在一些中国的华人，也常因南洋有宗亲在那儿，才毅然抛开安土重迁的心理，远离家乡。中国太平洋学会所调查的 905 户中，有 176 户表示是因为南洋有亲友才远赴重洋的，在所列各原因之中，占第二位，所以不能忽视南洋宗乡亲戚的提携是使到华人移居南洋的因素^⑬。这些华人到达南洋后，或者在宗乡处工作，或者与宗乡合股经营生意，形成早期华人商业的一个特色。

(II) 地理的因素

闽粤在中国的东南部，地濒东海与南中国海，人民向有航海的知识与经验。因此在国内经济与政治等原因的逼迫下，闽粤人自然具有比较优越的条件向外移徙。地理位置的因素也不可忽视。巴素博士曾说：“依照马来西亚的热带地方而论，中国东南沿海各省，在地理上的关系，因接近马来西亚，以及风土跟它无差别，所以使中国移民易于到达这个地方，以及易于在这种环境里生存。”^⑭气候的适应也是一个因素。英国厦门领事馆第一帮办温澈斯特博士曾述及：“厦门人很适合于在热带地方做工。本地夏季的炽热阳光，其炎热的程度恐怕是中国其他地方所罕见的。工人们在田里操作时，虽在盛暑，头上也不戴帽子。厦门人在本地的寒冷季节中常会瘦削下来。他们害怕，而不喜欢冷气候。我从在海峡殖民地得来的经验中，知道中国人比马来人更不易于受热病的侵袭。”^⑮

(III) 交通工具的改善

二十世纪以前，华人南来，多乘搭帆船，利用东北季候风起时，张帆南下，而在西南季候风起时，伺机北归。中国帆船虽代有改进，至明末，客船之大，“广可三丈五六尺，长十余丈”，其体型较小者，亦“广二丈，长约七八丈”，“循习既久，如走平原”³⁹，但由风力决定航行，毕竟不便。蒸汽轮船的发展，更促进华人南移之数量骤增。

第一章 注

- ①《梁书》。页 794。北京中华书局。1973。
- ②汪大渊《岛夷志略》。页 16。顺德龙氏眼斋丛书。清刊本。
- ③张燮《东西洋考》。卷三。页 18。《惜阴轩丛书》。
- ④见巴素博士著，刘前度译《马来亚华侨史》。页 20。槟城光华日报有限公司。1950。
- ⑤同上书。页 21。
- ⑥莱特於 1786 年 8 月 11 日宣布占领槟榔屿。同年 10 月 1 日致函给在加尔加答的友人华格逊（John Ferguson）中提及此语。见巴素博士著，刘前度译《马来亚华侨史》。页 28。
- ⑦莱特 1794 年 1 月 25 日函。同上书。页 29。
- ⑧郭威白《马来亚华人在发展当地经济中的作用》。《东南亚历史论丛》第 2 册。页 157。广州中山大学东南亚研究所。1979
- ⑨刘锡鸿《英轺日记》。页 162。《小方壶斋舆地丛钞》。
- ⑩马建忠《南行记》。《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再补编》。
- ⑪莱佛士於 1819 年 1 月 28 日抵新加坡。语见同年 6 月 11 日致森美塞公爵夫人函。巴素博士著，刘前度译《马来亚华侨史》。页 49。
- ⑫同上书。页 49。
- ⑬同上书。页 49。
- ⑭李钟珏《新加坡风土记》。页 2。《丛书集成》。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
- ⑮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 ⑯巴素博士著，刘前度译《马来亚华侨史》。页 70。
- ⑰同上书。页 79。
- ⑱参见王赓武著·张奕善译《南洋华人简史》。页 134—7。台北水牛出版社。1969。
- ⑲同上书。页 137。
- ⑳《汉书·地理志·粤地条》。卷二十八。